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4-06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九名，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郑戎女士主持，会议对通知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形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国理公司出资调整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四川国理锂材料公司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亿元投资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国理公司”），国理公司本次增资扩股所筹集的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四川恒鼎锂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恒鼎科技”）100%的股权。公司与国理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在协议执行过程中，阿坝州政府及金川县政府提出了对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简称“德鑫矿业”）享有25%约定收益权的主张。据此，国理公司与四川恒鼎实业有限公司（简称“恒鼎实业”）协议相应调减原收购对价，将原协议约定的4.1亿元调减为3.075亿元。国理公司股东一致同意将本次增资扩股的对价由每股（即每一元注册资本）人民币7.2元调整为5.6元。按调整后的对价计算，公司实际出资为23,333.34万元，持有国理公司37.25%的股权，国理公司应退还公司6,666.66万元（该资金已退回公司账户）。

董事会认为，此项调整确认了阿坝州政府及金川县政府25%的约定收益权，有利于德鑫矿业李家沟矿在矿山开采过程中发挥各方资源优势，有利于企业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同时公司在持有国理公司股权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出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参与国理公司增资扩股的对价由每股（即每一元注册资本）人民币7.2元调整为5.6元，公司

实际出资额调减至 23,333.34 万元，仍持有国理公司 37.25%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发布的《关于参股国理公司的进展公告》）

二、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资金池管理资金的议案》

为强化集团对各公司的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选择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具有现金管理平台的商业银行作为合作银行，对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分公司的资金采用资金池的模式进行管理。公司设立主账户，各公司设资金池子账户，主账户对子账户所归集的资金按年利率 2%自动计息。授权经理班子制定相关内控制度并逐步推行。

三、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长郑戎提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高欣担任；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具体组织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6 日